

上海市质量协会

关于 2025 年上海市质量协会质量技术奖（个人） 提名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依据《上海市质量协会质量技术奖管理办法》，本会《关于开展 2025 年上海市质量协会质量技术奖提名暨 2025 年质量技术创新活动的通知》（沪质协[2025]12 号）有关工作安排，组织开展 2025 年上海市质量协会质量技术奖（个人）的申报、提名、评审及发布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名范围

上海市质量协会质量技术奖（个人）分为：“质量技术功臣奖”、“质量技术杰出青年奖”。围绕国家和上海“十四五”重点产业领域、重大工程、重大项目中，开展质量领域技术创新、实施产业链供应链质量攻关、增强质量发展创新动能中作出杰出贡献的质量创新规律的第一发现者、质量技术发明的第一创造者、质量创新产业的第一开拓者、质量创新理念的第一实践者。

二、提名安排

（一）自主申报

上海市质量协会质量技术奖（个人）面向本市各行各业企事业单位的在职职工开放。有意向申报的个人需严格对照《上海市质量协会质量技术奖（个人）管理细则（试行稿）》的相关要求，填写《上海市质量协会质量技术奖（个人）提名书》，提交至提名单位审核，不接受个人直接申报。

（二）单位提名

提名单位（具体依据《上海市质量协会质量技术奖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对照申报条件，严格把关，对符合条件的个人出具提名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连同相关材料纸质版一式三份提交至上海市质量协会相关工作部门。电子版发送至邮箱：huoshaofang@saq.org.cn。

提名时间：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7月4日。

（三）技术评审、审定、发布及推广

本会将依据《上海市质量协会质量技术奖(个人)管理细则（试行稿）》规范程序，以及相关评价标准开展形式审查、初评、复评、公示及审定工作。并择期组织举办2025年上海市质量技术奖发布仪式和质量技术创新成果与个人的经验交流活动。

三、提名要求

各有关单位应在相关区域、领域、行业中广泛组织开展质量技术创新活动的基础上，挖掘和发现在各重点区域、重点产业推进质量技术创新活动中做出突出贡献的个人，根据《上海市质量协会质量技术奖管理办法》、《上海市质量协会质量技术奖(个人)管理细则（试行稿）》的有关要求开展提名工作。

四、联系方式

市质协会会员与质量推进部

联系人：霍少芳 15317926275 王 炎 18621362635

地 址：上海市长宁区泰安路74号

附件：1.《上海市质量协会质量技术奖(个人)管理细则(试行稿)》

2.上海市质量协会质量技术奖（个人）提名书

上海市质量协会
2025年4月22日